



112年度農產品之食農教育促銷活動 申請須知

112.03訂定

- 壹、目的：透過國內電子商務平臺業者結合食農教育，讓消費者親自參與農產品來源、飲食文化、在地農產業特色及環境生態，強化消費者對國產農產品認識與認同，並進而支持與購買。
- 貳、補助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以下簡稱農委會）
- 參、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（以下簡稱執行單位）
- 肆、執行期間：自112年4月14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- 伍、申請對象及資格：經審查符合「臺灣農產嘉年華網路購物活動」之電商平臺（詳見112年度臺灣農產嘉年華網路購物活動申請須知）。
- 陸、獎勵額度：獎勵金總額新臺幣120萬元，每案活動補助上限12萬元，單一廠商申請以2案為限。
- 柒、活動內容：
- 一、食農教育：指運用教育方法，培育國民瞭解國民基本農業生產、農產加工、友善環境、友善生產育養及畜牧、動物福利、食物選擇、餐飲製備知能及實踐、剩食處理，增進飲食、環境與農業連結，促使國民重視自身健康與農漁村、農業及環境之永續發展，並採取行動之教育過程。
 - 二、結合食農教育之概念辦理相關活動，讓消費者親自參與農產品來源、飲食文化、在地農產業特色及環境生態，強化消費者對國產農產品認識與認同，並進而支持與購買。
 - 三、規劃活動不限辦理形式及農產品項，例如：辦理體驗活動、參訪觀摩行程、料理教室等，活動執行期間需為參與人員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


四、電商平臺需於112年12月10日前執行完畢，並提供結案相關資料，結案報告所須項目如下：

(一)結案報告（應包含執行成果效益分析、檢討與建議等）。

(二)執行紀錄及成果：含簽到單、活動照片（至少10張）。

五、共同參與「112年度臺灣農產嘉年華網路購物活動」活動官方網站及其他實體或網路行銷等活動。

捌、電商平臺應配合辦理事項：

一、配合執行單位相關資料提供，例如銷售資訊、活動辦理情形調查等。

二、配合執行單位相關宣傳活動及農委會所辦理之媒合會。

玖、申請辦法：

一、有意提出申請之電商平臺，限電子郵件方式報名，共分兩階段：

(一)食農教育訓練課程報名：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EzL1f6xK7MnV4pdA>。

(二)食農教育促銷活動提案：

1.應於完成食農教育訓練課程 7 日內將提案相關文件（如：申請表、規劃書）電郵至 yujill0713@cas.org.tw。

2.電郵後請再來電確認：02-23567417 分機 18 王小姐。

二、申請期限：112年4月21日（含）下午5時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壹拾、審查作業流程

一、電商平臺完成食農教育訓練課程後，方可進行提案，業經主辦單位組成評選小組，綜合考量規劃活動內容及預期效益審核補助經費額度。

二、業由執行單位審查確認後，並以公函及E-mail方式通知申請單位。



壹拾壹、其他：

- 一、參加本活動之電商平臺，故不得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申請政府計畫補助。
- 二、參與本活動之電商平臺，執行本案時與消費者及合作廠商間之權益應依相關法令辦理，並須以書面切結未有虛偽造假之情事，如查相關證明文件有虛假不實、假造及違法情形者，除限期繳回獎勵金外，情節嚴重致使執行單位遭受損害者，執行單位得依法追究責任。
- 三、本活動相關申請文件、獎勵金核銷憑證等皆不退回，其中涉及個人資訊者，執行單位僅用於執行審查及獎勵金核發。

壹拾貳、權利義務：

- 一、參加活動之電商平臺業者，應確保平臺販售之產品符合政府相關法規之規定，商品應於上架前自主清查其適法性及標示之正確性；若有違反上述農產品及食品相關法規時，電商平臺業者須自行將商品自行下架，執行單位得將涉嫌違規商品或平臺專區連結先行移除，以保障國人消費權益。
- 二、本計畫合格之電商平臺應配合執行單位相關專案成效追蹤。

壹拾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另以公文補充修正。

壹拾肆、執行單位保有修改本辦法及活動內容之權利，惟修改後將週知所有參與活動之電商平臺。

壹拾伍、本案聯絡人：

王毓婕 專員

電話/ E-mail：(02) 2356-7417分機18 / yujill0713@cas.org.tw。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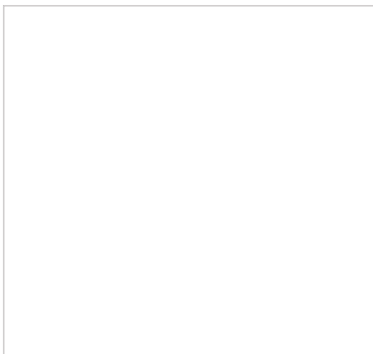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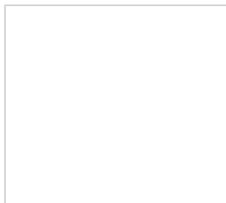
林芹如 技正

電話/ E-mail：(02) 2312-4038 / cjlin@mail.coa.gov.tw



112 年度補助電商平臺辦理結合食農教育之農產品促銷活動

獎勵專案申請表

收件編號		收件日期	112 年 月 日	本欄由執行單位填寫	
基本資料	1	單位名稱		統一編號	
	2	負責人姓名			
	3	聯絡地址			
	4	聯絡人	姓名	部門	職稱
			電話()	分機	手機
E-mail :			Line ID :		
5	活動說明 (100~200 字)				
附件	(公司登記證明影本，請詳列)				
承諾及聲明同意書					
1. 已詳閱本專案申請說明書，及專案合約，並了解本專案收件時間、徵選作業、注意事項及專案重要時程，並同意配合。					
2. 本申請單位保證所有文件所書寫之內容及各項資料均屬實，且無侵犯他人的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，若有涉嫌冒用、盜用、偽造之情事，或提供不實之陳述與資料時，執行單位得取消與追回所有補助措施，並保留相關之法律追訴權利。					
此致					
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					
					
					
單位印章 負責人印章					
填表申請	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文號		

本案聯絡窗口：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，王毓婕專員，電話：02-23567417#18，E-mail：yujill0713@cas.org.tw。



財團 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
法人

活動規劃書

(封面)

電商平臺辦理結合食農教育之農產品促銷活動
規劃書

申請單位：_____

申請獎勵金額：_____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一、申請電商平臺簡介

(一)公司介紹

(二)辦理類似活動經驗

二、活動規劃

(一)活動概述

(二)行程規劃

(三)人力規劃

(四)活動經費分配

三、預期效益

(一)量化效益 (需說明參與人次)

(二)農產品銷售金額